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师函〔2024〕801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2025年度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严格教师职业准入，强化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教学能力建设，按照《河南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和认定方式改革实施方案（试行）》（教师〔2022〕357号）要求，现就做好我省2025年度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人员

我省各高校参加考试人员须符合《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和认定方式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教师〔2022〕357号）中“对象和条件”要求。

二、考试时间

2025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分笔试和面试，笔试由线上培训和理论测试组成。

(一) 线上培训时间

2025年1月6日—2月28日

(二) 线上理论测试时间

科目一：2025年3月15日 9:00—9:50

科目二：2025年3月15日 10:05—10:55

(三) 线上理论测试补考时间

2025年3月22日 9:00—11:00

(四) 面试缴费时间

2025年4月7日—4月13日

(五) 面试时间

2025年4月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考试流程

各高等学校向省教育厅提交本校考生名单，考生通过河南教师网络学院(www.hnjswlxy.cn)进入“河南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服务云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由各高等学校管理员分配账号，上传照片后可参加线上培训。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累计获得必修课60学时、选修课20学时为合格，合格后可参加理论测试。

线上理论测试仍在平台进行，考生可在3月3日—3月14日通过平台进行模拟测试练习，并按照平台内考试须知调试考试环境。测试共分两科，按百分制计分，两科成绩均为60分以上，为理论测试合格。不合格者可于3月22日进行一次补考，补考仍不合格者需重新参加下一年考试。笔试成绩两年有效。

河南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审查委员会将在面试缴费时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各高等学校在面试缴费前认真审核汇总本校考生材料，在缴费环节配合审核，审核通过方可进行缴费参加面试。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严格管理、注重统筹，落实好各项考务工作要求。要确定一名责任心强、信息化素养高、工作严谨细致的系统管理员，做好考生的信息审核、上报、录入和账号分配工作。

（二）切实做好服务。我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工作由河南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组织，委托河南教师网络学院实施。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及教师网络学院要做好考生报名、考试、资格审核等环节的全链条服务保障工作，及时开通云平台端口，保持网络畅通。各高校要加强使用端网络、硬件等建设，全方位服务好本校考生。

（三）严肃纪律规定。各高等学校要切实负起责任，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省教育厅将适时对各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巡查，对履行职责不认真、未按要求审核考生资格，发生违规违纪问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请各高等学校于2024年12月25日前将高等学校教师资格报

考人员信息表（附件1）（excel电子档和盖章扫描件各一份）及工作回执（附件2）发送至指定邮箱。

河南教师网络学院联系人：尼珊瑜 付宁娴

联系电话：0371-58525092、58525573

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联系人：王凯

联系电话：0371-65900902

省教育厅联系人：刘海涛

联系电话：0371-69691017

工作邮箱：hnjszggx@163.com

附件：1.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报考人员信息表
2.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工作回执

2024年12月15日

（主动公开）

附件 1-1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报考人员信息表 (校 内)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院系	专职教师/专职辅导员	学历层次	联系方式
1						
2						
...						

附件 1-2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报考人员信息表 (附属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附属医院名称	医学类学生数	现有医学专任教师数	附属医院取得教师资格人数	师生比	所需临床教学人员数	本次报考数	具体报考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性别	附属医院	个人职称	学历层次	联系方式
							1						
							2						
							...						

附件 2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工作回执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工作职责	姓名	校内职务	手机号	备注
负责人				
管理员				

